Jia Yao Holdings Limited
嘉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26)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嘉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附註2)* _____

股普通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為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華僑城白石路2063號華僑城華論壇2樓會議室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並如下列欄內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於會上投票;或倘無作出有關指示及就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其他事項,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決定:

普通決議案*(附註4)*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	(a) 重選龔進軍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委任李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之酬金。		
4.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20%之額外股份。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10%之股份。		
6.	藉加入不超過本公司回購之股份數目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6)*: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請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2. 請填上受委代表所代表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

3.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所提供空欄內填上屬意受委代表之姓名和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4. 該等決議案之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內。

5.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作出指示，則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決定如何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酌情對任何在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正式提出而無載入召開大會通告之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6.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獲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如本代表委任表格聲稱將由一名公司負責人代其公司簽署，除看來另作別解外，則假設該公司負責人乃獲正式授權代其公司簽署本表格，而毋須提供進一步事實證明。

7.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股東可就其所持部分本公司股份委任一名受委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8.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簽署表格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必須於本表格所具名人士擬投票之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或如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日期後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則須於指定投票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代表委任文件，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無效。

9. 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銷。

10. 凡任何股份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有權(就有關股份猶如彼單獨持有)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惟如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於首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而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依照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11. 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被保留至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期限。有關存取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根據上述地址)或本公司於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28樓2812室的地址。